



政协委员分组讨论常委会工作报告等 集智聚力 建言献策



本报讯(记者 陈京子 杨微微/文 王鹏洲/图)4月26日下午,参加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的政协委员们,围绕市政协主席管秀云所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和市政协副主席陈荣臻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展开分组讨论。

教育和体育界委员们建议,全民健身的理念已经深入人心,日晒当天的运动量也成了日常操作,但是大部分社区空间狭小无法满足健身需求,应该统一全市资源,编制全民健身布点规划,梳理可利用资源,串点为线,按计划及时有序推进建设,同时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管理工作,管理体制没理顺,经费投入不够,教育资源无法满足社会需求,应增加老年教育经费投入,扩大老年教育办学规模,提升老年教育的服务能力,近几年,职业高中的学生增多,超出容纳范围,希望增加教育用地,扩大办学规模,增强师资力量。

新闻出版和文化艺术界委员们建议,随着设施投入、硬件改善,公园路、会文里、西门等地的提升改造振奋人心,初步已显成效,接下来可以把几个地方相结合,加强后续人文投入,做好中草药文化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的试点工作,举办大型文艺活动,突出瑞安国旗教育馆主题,进一步扩大其声势,增强其影响力,充分发挥文旅结合的优势,通过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有力抓手,推动文旅产业发展。

中国民主同盟、九三学社委员们建议,充分认识提案办理,回头看,的重要意义,切实抓准提案办理,回头看,的着力点,推进提案办理落实、完善、协商机制,提高提案办理满意率,打通体检结果和医院数据的信息壁垒,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建立传染病医院,应对不时之需,老旧小区电梯安装是民生工程,要加大资金补贴,加强政策宣传,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使有需要的市民出行更加方便,食品安全工作还存在安全隐患,需加强农产品信息卡管理,检测源头要有靶向性,同时加强生猪养殖基地的配套设施建设。

农业界委员们建议,利用美丽田园建设时机,排查农业设施用地,给真正有需要的农业企业,并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让农业企业更好更快发展,美丽田园建设要加强部门合作,加强规划衔接,点线面串联,不断完善提升,建成后,要引导农民有序种植,种植

高收益作物,提高农民收入,政府部门应加大新生代农创客的宣传,建立新生代农创客平台,吸引更多优秀年轻人参与农业发展。

市工商业联合会委员们建议,瑞安出台了人才新政40条,引进人才子女就学事关留住人才的关键,应加强优质学校配套,人才子女作为优先照顾的对象,瑞安的阳光招生政策好,但是政策资源稀缺;我市整体复工复产情况良好,但因国内市场环境受疫情的冲击巨大,同时国外疫情形势严峻,企业存在资金链压力较大、外贸订单减少等问题,尤其对我市经济贡献大的规上企业,建议惠企政策时间覆盖2020全年,加大对企业的银行信贷降息,规上企业享受与小微企业相同的税收减免政策。

市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界委员们建议,打造瑞安籍创业基地,吸引在外瑞安籍人才,创新平台;建议创建瑞安汽车零部件平台,通过一个科学规划、专业发展及稳定的平台,达到产业转型升级的需要;瑞安市(安享)飞地创新港作为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内容之一,将招才引智的管道,直接延伸到科技创新源地,建议政府在政策方面能够再优惠于企业,吸引更多研发人才入驻平台。

医药卫生界委员们建议,打造历史文化街区能提升城市品质,成为城市经济增长点,公园路历史文化街区三期工程接近尾声,新街会文里历史街区也初具雏形,建议尽快启动瑞城四大历史文化街区之一丰湖街的建设,科学规划城市停车场建设,扩大容量,盘活存量,积极推进,互联网+停车,的智能模式,利用大数据对车位进行精细化管理,合理制定停车收费政策,通过经济杠杆提高社会资本参与停车场建设的积极性和现有停车位资源的利用效率。

经济界一组委员们建议,进一步完善工业垃圾监管和处置,建议提升现有的垃圾处理技术,提升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特殊工业垃圾的能力,起到改善区域环境,进一步提升我市综合竞争力和营商环境;瑞安外贸型的制造业企业数量众多,产业庞大,在疫情影响下如何帮助企业渡过低迷期,建议挑选优质的外贸型制造业,针对资金链短缺和资金回笼难的问题,成立专项帮扶资金或申请贷款延期还款,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规划建设公共充电设施 让出行更加环保便捷

■记者 钱枫枫

建议名称:《关于规划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议》
领衔人:市人大代表、红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徐象龙
办理单位:市人民政府

随着绿色发展理念逐渐深入人心,节能环保的新能源汽车作为乘用车未来发展趋势,进入越来越多家庭的视野。据瑞安公安局车管所数据:2017年新能源汽车上牌量为278辆,2018年新能源汽车的上牌量为527辆,城乡居民对新能源汽车的消费需求日益高涨。

市人大代表徐象龙在调查中了解到,目前,新能源汽车发展不快,除了技术急需升级换代以外,最大的问题就是配套设施不全。瑞安市区和乡镇的公共充电桩数量极少,私人安装充电桩难度较大,充电电力、基础设施的短缺是急需关注和解决的民生问题。

对此,徐象龙代表建议,提前规划城区和乡镇的公共充电站,加大科学布局,在需求高度集中区域的居住区、商业综合体、乡镇交通枢纽等地规划充电桩数量,并扩大充电设施的安置范围和与之配套的电力安排,规划和建设公共停车场的充电车位,如事业单位、医院、购物中心的停车场,可按照这些停车场的规模,规划一定比例的充电车位,统一规范私人充电桩的安装审批、归口单位和充电服务标准,希望政府出台相关的指导性意见或管理办法,

强化宣传和配备安全设施 确保公共交通行车安全

记者 陈希林

提案名称:《关于公共交通安全的建议》
提案人:市政协委员吴云等两人
办理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公共交通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事关社会稳定大局和经济发展,公交服务离不开安全保障。但从以往的情况来看,部分乘客因乘车过站或未到站而欲中途下车的一些蛮横行为,严重影响着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2019年,市政协委员吴云经过深入调研后认为,公交车、长途客车司机经常接触到个性较强或情绪不受控制的乘客,我市公交车和长途客车的驾驶室虽有简易隔离板,但不能将驾驶员完全包围,万一司乘发生争执等问题,极易引发交通安全事件。个别市民缺乏相关乘车安全意识,缺乏对规则和法律的敬畏,一切从个人自身利益出发,无视周围其他人的利益,对周围群众造成乘车安全甚至生命危害。

为此,吴云建议,开展行车安全宣传,提高交通安全意识。在社区、学校、企业等地定期开展行车安全教育座谈,进一步增强群众行车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重大交通事故的发生。在公交车上张贴宣传图片和警示标语,增强广大市民的公共安全意识,相关部门要将宣教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扎实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同时,大力弘

为新能源车主提供便利的同时,也能有效杜绝潜在的服务乱象和安全隐患。

市政府在办理该建议答复时表示,目前,我市城区公共充电设施已显饱和,但市区周边区域、西部乡镇设施还极度紧缺,根据公共充电设施布局提倡适度超前,的原则,我市已完成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初稿,初步明确到2020年底的总体发展目标:建成社会公用充电桩342台,社会公共充电站7座、专用充电站5座(含专用桩42台)。该规划明确近期重点工作任务,包括加快推进住宅小区充电设施建设、开展单位内部停车场充电设施建设、推进全市公用充电网络建设和分时租赁网点建设等。2018年以来,我市已严格执行新建停车场配建充电设施的比例要求,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应100%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新建大于2万平方米的商场、宾馆等大型公共建筑配建停车场和社会公共停车场,具有充电设施的停车位应不少于总停车位的10%。另外,全省目前正在积极推动综合供能服务站的布局建设,相关能源企业正在逐步对现有加油站进行提升,在国道、省道布局综合供能服务站等,从而满足加油、加气、充电等多种需求。对此,我市计划建设3个以上综合供能服务站,同时,对具备条件的加油站也要求进行改造,通过综合供能服务方式,进一步扩大充电设施覆盖面,满足新能源汽车用户充电需求。



强化宣传和配备安全设施 确保公共交通行车安全

扬社会正气,倡导鼓励见义勇为,出台对见义勇为行为的奖励和保护制度。此外,增设驾驶室安全隔离栏,保障司机开车免遭干扰,为车辆配备必要的安全隔离驾驶室、安全防护栏等设施,设立驾驶员与乘客的安全警戒线。

据悉,市交通运输部门强化宣传和配备安全设施,在车站、公交车的多媒体上循环播放如,严禁携带易燃易爆和危险品上车,殴打驾驶员涉嫌犯罪等警示内容,并在之后安装好的驾驶室防护栏上张贴宣传内容,同时在公交车上配好灭火器和消防锤,抓好驾驶员教育,引导驾驶员文明开车,保持健康心态,正确应对与乘客产生的矛盾,结合安全生产教育月活动,加强法律法规教育培训工作,邀请专家解读《关于依法惩治妨害公共交通工具安全驾驶违法犯罪行为的指导意见》,提升驾驶员、安全管理人员对法律知识的知晓率。

同时,市交通运输部门加快安装防护设施,于2019年8月底402辆公交车(新购17辆已安装)全部完成安装,开展驾驶员健康体检,每年一次身体的检查须增加,心理健康,内容检查,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要求驾驶员在与乘客发生矛盾纠纷或突发事件时,做到一靠边、二停车、三报警,做好乘客和自身的防护工作。另外,我市在开通每一条公交线路前,都与市应急局、公安交警和镇街联合勘察沿途的安全防护栏、标志标线等交通设施,如达不到安全要求的,必须进行整改,务必达到安全保障后才能通过审批许可。

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瑞土告字[2020]25号

经瑞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拆迁安置及旧村改造A地块公开出让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组织公开出让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总用地面积(m ²)	出让用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起始地价(万元)
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拆迁安置及旧村改造A地块公开出让项目	2020XG019号	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络锦园以北,规划中心路以西,西畚村旧村改造B地块以南,规划沿山路以东	57763.23	23361.14	住宅	住宅用地70年	29453.26
各项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履约保证金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建筑面积(m ²)	
5890	/	1.01且 1.94	27%	35%	13M且 80M	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111577m ² ,其中出让住宅建筑面积45125m ² ,其余建筑面积66452m ² 由村集体自持	

备注:1.本地块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具体各项规划指标和要求按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规划条件》(瑞规条字(2019)97号、瑞规条字(2020)4号)执行。另外要求本项目要求按二星级(含)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鼓励应用装配式技术进行建设。代建建筑工程综合造价为不少于4500元/m²。代建位置:住宅位于地块北侧,地下停车位靠近住宅就近布置。户型面积约为104m²和139m²(含公摊面积),套型面积约为104m²的户数为246户、套型面积约为139m²的户数为269户,总户数不少于515户。

2.根据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关于锦湖街道西畚村瑞枫公路拆迁安置及旧村改造A地块挂牌出让有关情况说明的函》锦街办字(2020)30号和公开出让承诺书,该地块于2014年经市政府同意桩基先行,地块征地补偿、线

路、河流、道路等有关政策处理已经完毕,现已完成局部桩基施工和5号楼。根据瑞安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0]44号精神,约定项目竞得人须在挂牌成交后10日内另行支付给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8600万元补偿金,作为履行代建合同义务,街道将作为代建合同履约监管第三方,负责监督落实代建合同双方履约完成代建合同情况。

3.本宗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拆迁安置及旧村改造A地块公开出让项目拟实行带方案出让,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出让年限为住宅用地70年,商品房用地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不设保留底价,按地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安置房用地以国有划拨方式供地给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商品房竞得人须一并代建安置房。

代建要求:安置房由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商品房用地受让人负责代建。安置房与商品房须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竣工验收,统一物业管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移交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安置房代建有关具体要求,包括其中的代建成本和有关规费负担和具体结算方式等,由受让人与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双方,按签订的安置房代建协议执行。安置房代建协议由锦湖街道办事处负责把关。

商品房用地竞买申请人在提交竞买申请之前须全面阅读和充分了解安置房代建具体要求和代建协议内容,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对代建协议没有异议并全部接受,一旦竞得本宗地,受让人要全面履行安置房代建协议的条款要求与义务,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竞得人在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后7个工作日内,竞得人与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双方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土地出让合同》的前提下,签订《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拆迁安置及旧村改造A地块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并由双方法律顾问进行现场鉴定。

二、参加竞买对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联合申请的应当签订联合竞买协议书。

竞得人为自然人或企业登记注册地不在瑞安的,须在成交后6个月内,在瑞安市内登记成立具有相应开发资格的,由竞得人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新公司(如联合竞买的,新公司的出资比例构成与竞得人在联合竞买协议

书中约定的出资比例构成必须一致),并进行税务和统计登记,接受本市有关行政管理部門的監督与管理,独立法人新公司需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具有相应开发资格。出让人可以根据公开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办理新公司登记注册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由新公司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竞得人对新公司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项下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挂牌竞标过程中,若地块竞价总报价小于38253.26万元时,以总报价最高者为竞得人;若地块竞价总报价达到38253.26万元时(楼面地价8477.18元/m²),地价予以锁定,转为在此价格基础上通过竞报配建政策性住房建筑面积的程序,并以竞报面积最高者确定竞得人,每次竞报面积增幅为200平方米或200平方米的整数倍,配建的政策性住房应与商品房品质保持一致并集中布置,具体布置位置以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門和住建部門批准为准,配建的政策性住房建成后无偿移交给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最终建设和移交的建筑面积不小于竞报的配建面积,且最小单元为套,同时一套政策性住房无偿配建一个地下停车位建成后一并无偿移交瑞安市锦湖街道西畚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本宗地商品房的销售价格具体由竞得人向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門咨询。

竞得入选人通过资格审核后,即为本地块的竞得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

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可登录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land.zjgtj.cn/GTJY_ZJ/go_home)进行。申请人须按照挂牌须知要求提前办妥数字证书,符合竞买要求,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方可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挂牌报名时间:2020年5月17日9时至2020年5月25日16时。

七、本次挂牌时间:2020年5月17日9时至2020年5月27日10时10分。

八、本次挂牌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5月25日16时。

九、挂牌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出让地块现状,提交挂牌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地块的现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本次挂牌不设出让底价。

十一、联系方式
现场咨询: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产权交易部(瑞安市滨江大道满庭芳大楼三楼)、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科(瑞安市瑞祥新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H107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7-65879516(交易中心),0577-65823783(资规局),13958893208(锦湖街道办事处),15058988266(锦湖街道西畚村)。

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
下午2:30-5:00
瑞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4月27日